

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及 签署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海建设”）于近日收到江门科朗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包方”）送达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国海建设有限公司为“江门科朗食品有限公司二期建设工程”的中标单位并与国海建设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，合同总金额 54,9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发包方情况介绍

（一） 发包方基本情况

- 1、 发包人名称： 江门科朗食品有限公司
- 2、 法定代表人： 欧健华
- 3、 注册资本： 8,000万人民币
- 4、 住所： 广东省台山市斗山镇东风路23号二楼
- 5、 经营范围： 禽类屠宰、销售；生产、销售：食品、羽绒；销售：食用农产品、饲料；食用农产品收购（不含粮食收购）；禽类养殖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 关联关系说明

- 1、 公司及国海建设与发包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；
- 2、 公司及国海建设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与发包方发生类似的业务。

（三） 履约能力分析

发包方信用状况良好，交付履约风险较小。

二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发包方：江门科朗食品有限公司

承包方：国海建设有限公司

1、工程名称：江门科朗食品有限公司二期建设工程

2、工程地点：江门市斗山镇农产品加工园洲山1#地块

3、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、政府补贴

4、工程内容：办公楼宿舍楼室内外装修；值班室*3，围墙，主体建设与内外装修；屠宰车间3，主体建设与内部装修；园区道路；道路浇筑；排水工程；绿化工程；车棚。实际具体以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。

5、计划开工日期：以发包方开工令为准

6、计划竣工日期：2022年12月31日。

7、签约合同价：54,900,000.00元（大写人民币伍仟肆佰玖拾万元整）

8、承诺：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；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9、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。

三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项目合同的实施将加大公司在工程施工方面的比重，项目总金额为54,900,000.00元，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.16%。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2、公司的资金、技术、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。

3、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为履行本项目对协议当事人形成依赖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合同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风险。

2、本项目合同总价人民币54,900,000.00元，合同结算金额按工程实际发生量为准，存在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中标通知书》
- 2、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12日